

证券代码：400100

证券简称：工新 5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哈尔滨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3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哈尔滨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98 号 21 层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√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√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孟庆津先生（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）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027,507,89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.7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

股份总数 981,977,74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5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〈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〉全文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025,304,79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%；反对股数 2,20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025,304,79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%；反对股数 2,20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中相应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025,304,79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%；反对股数 2,20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025,304,79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%；反对股数 2,20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025,304,79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%；反对股数 2,20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025,304,79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%；反对股数 2,20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七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4	公司 2024 年 度利润分配 预案	89,978,184	97.61%	2,203,100	2.39%	0	0.0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黑龙江华谦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赵雪、王继盟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及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黑龙江华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哈尔滨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30 日